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WKCD-90號文件

檔號：CB1/HS/2/04

西九龍文娛藝術區發展計劃小組委員會 2005年2月21日會議的文件

建議的工作計劃

目的

本文件旨在就西九龍文娛藝術區發展計劃小組委員會(下稱“小組委員會”)提出一個建議的工作計劃。

小組委員會的職權範圍

2. 小組委員會在2005年2月4日的會議上採納的職權範圍如下：

“研究及跟進與西九龍文娛藝術區發展計劃有關的事項，包括與文化藝術發展的配合、土地用途及規劃、環境考慮因素、財務影響與安排，以及其他相關事宜。”

內務委員會在其於2005年2月18日舉行的會議上亦察悉上述職權範圍。小組委員會的研究範圍載於**附錄 I**。

建議的時間表

3. 鑒於西九龍文娛藝術區所引起的廣泛公眾關注，而小組委員會將要研究的範圍所涉及的内容亦包羅萬有，委員或可考慮分兩期進行有關研究，並於每一期研究完成後向內務委員會提交報告。每一期研究工作的建議時間表以及所須達致的目標如下：

(a) **第 I 期**：須於 **2004 至 05 立法年度結束前**完成研究下列事宜：

—— 西九龍文娛藝術區發展計劃按照政府就公私營機構合作項目所訂定的原則進行的程度為何；

- 政府所建議的西九龍文娛藝術區是否該幅位於西九龍的面積 40 公頃用地的最佳發展方案；及
- 政府所建議的西九龍文娛藝術區在補足本港文化藝術發展現時的匱乏之處和滿足其長遠需要的程度為何。

(b) **第 II 期**：須於 **2005 年年底**前完成研究下列事宜：

- 根據現時的規劃規範(相關設施的種類及設計規定)和財務安排(單一發展模式、提供予藝術團體的支援、取得藏品、收費政策等)發展西九龍文娛藝術區是否適當；
- 政府當局在西九龍文娛藝術區及支持本港的文化藝術發展方面所應扮演的角色為何；
- 應設立何種管理架構以確保西九龍文娛藝術區的文化藝術設施的規劃、發展及管理工作，以及所推行相關的政策，均符合專業水平；及
- 本地的文化藝術界可如何參與西九龍文娛藝術區的規劃及發展工作。

就第 I 期研究建議的工作計劃

4. 視乎委員是否同意上述的時間表而定，為利便監察第 I 期研究的進度而建議的工作計劃載於**附錄 II**。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 1
2005 年 2 月 18 日

西九龍文娛藝術區發展計劃小組委員會

研究範圍

I. 土地用途及規劃

- 以該幅面積40公頃的用地發展西九龍文娛藝術區是否適當
- 與該項目的目標有關的概念規劃、主要發展規範，以及商業部分與文化藝術部分的組合比例
- 該個批租期長達50年的項目的規劃過程、公眾諮詢工作、邀請提交意向書、招標模式及發展監管

II. 與文化藝術發展的配合

- 因應香港的長遠及可持續發展文化藝術政策，為西九龍文娛藝術區提供硬件設施
- 有鑒於相關設施日後的需求情況而選定將於西九龍文娛藝術區提供的文化藝術設施的種類及規模
- 讓本地文化藝術界參與西九龍文娛藝術區的發展及營運
- 西九龍文娛藝術區與現有的文化藝術主管當局和組織的關係

III. 環境考慮因素

- 西九龍文娛藝術區發展計劃的可持續發展

IV. 財務影響與安排

- 西九龍文娛藝術區的文化藝術部分的發展及營運費用的計算方法
- 財務方案：單一發展還是分拆招標
- 政府對西九龍文娛藝術區的財政承擔，以及預期可從西九龍文娛藝術區的商業及其他部分的發展與營運賺取的收益
- 倡議者建議的財務安排及其就文化藝術設施提出的收費政策
- 如有經營期，經營期屆滿後的移交安排

V. 成立法定機構以監察西九龍文娛藝術區發展計劃的推行情況

VI 其他相關事宜

- 載列於發展建議邀請書內的強制性規定(例如天篷)
- 甄選及評審的準則和程序，例如在公眾諮詢期間收集的公眾意見所佔的比重
- 西九龍文娛藝術區發展計劃的管治模式

西九龍文娛藝術區發展計劃小組委員會

就第I期研究建議的工作計劃

目標

在 2005 年 5 月底之前完成第 I 期研究，並預留 2 至 3 星期的時間進行內部商議及撰寫報告，而目標是在 2004 至 05 立法年度結束之前向內務委員會提交報告。

建議的時間表

| 主要研究事項 | 時間表 |
|---|--------------------------|
| 公私營機構合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研究政府就其公私營機構合作項目所採納的原則 ● 找出就西九龍文娛藝術區所採納的發展模式是否有任何偏離貫常做法及一般原則之處 ● 研究以公私營機構合作模式發展西九龍文娛藝術區是否適當 | 2005 年 2 月中至 3 月底 |
| 本港文化藝術發展現時的匱乏之處和長遠需要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認識政府在支持本港的文化藝術發展方面的政策，以及文化藝術界人士就此方面的看法 ● 研究政府在提供及保養文化藝術設施、籌辦文化藝術活動，以及支援文化藝術組織／團體等方面的財務承擔 ● 研究現有文化藝術設施的使用情況及入座率 ● 找出本港文化藝術發展現時的匱乏之處和長遠需要 ● 研究西九龍文娛藝術區在補足上述需要方面可達至的程度 | 2005 年 3 月底至 4 月底 |

| 主要研究事項 | 時間表 |
|--|----------------------------|
| <p>土地用途及規劃</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研究若在西九龍文娛藝術區興建本港現時缺乏的文化藝術設施所涉及的資本成本和經常費用 ● 認識現時就西九龍文娛藝術區所採用的發展模式的財務影響(包括損失的收入) ● 評估發展西九龍文娛藝術區將會提供的各類設施是否該幅位於西九龍的面積40公頃用地最佳用途，以及是否有其他的方案或方法可供選擇 | <p>2005年4月底至5月底</p> |